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10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幟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0-097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情况说明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了有关集体诉讼事宜。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情况说明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7）。

上述集体诉讼已经以被告一方（包括 WuXi PharmaTech (Cayman) Inc.、其时任 5 名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参与其下市交易的其他全部买方团成员）胜诉而完结。

纽约时间 2020 年 10 月 28 日，诉讼当事人已向纽约州南区美国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确认原告不会就法院于纽约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所作驳回原告所有诉讼请求的判决提出上诉。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本公司的信息请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